

# 巨人百传

## 第七十六卷

政治家卷十五

# 巴顿传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西点军校的骄子 .....             | 1   |
| 第二章 | 美国陆军第一号<br>“ 剑术大师 ” ..... | 11  |
| 第三章 | 美军第一坦克兵 .....             | 19  |
| 第四章 | 高擎 “ 火炬 ”<br>的罗伯特 .....   | 36  |
| 第五章 | 灯红酒绿摩洛哥 .....             | 47  |
| 第六章 | 突尼斯再露锋芒 .....             | 64  |
| 第七章 | 扬威西西里 .....               | 78  |
| 第八章 | 诺曼底登陆 .....               | 98  |
| 第九章 | 兵围塞纳河 .....               | 111 |

|                |     |
|----------------|-----|
| 第十章 最后的战斗..... | 119 |
|----------------|-----|

|                   |     |
|-------------------|-----|
| 第十一章 遭车祸将星殒落..... | 133 |
|-------------------|-----|

## 第一章 军校的骄子西点

公元1885年11月11日，小乔治·史密斯·巴顿降生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南部的雷克维尼亚德。他就是日后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叱咤风云、威名显赫的“热血与豪胆”将军。

小巴顿自幼就十分看重家族的军人血统，并引以为自豪。一些热衷于二战历史著述的传记作家也有此看法，认为巴顿的军人世家，对于他酷爱军事职业，促成其辉煌的军旅生涯有着十分重要的影响。

确乎如此，在巴顿的祖辈之中，不乏优秀的军人。据说，巴顿的祖籍是苏格兰人。有史可查的巴顿家族18世纪的第一位美国祖先名叫罗伯特·巴顿，他最早从原籍移居到弗吉尼亚殖民地，早年曾当过土地契约工。这位祖先以其诙谐幽默的个性和风度翩翩的仪表结识了富家小姐安妮·戈登·摩塞，并终于成为摩塞家庭的乘龙快婿。值得罗伯特·巴顿庆幸的，不仅仅是摩塞家中的财富，更由于休·摩塞本人的显赫的声名。这位岳丈老人曾是乔治·华盛顿的至交，在美国独立战争中，担任过大陆军准将，作战勇敢，后来在普林斯顿战役中不幸阵亡。这位休·摩塞将军，一

直是小巴顿心目中仰慕的精神偶像。

当然，要真正追溯巴顿将军的军人血统，理当从他的祖父乔治·史密斯·巴顿说起。他出生于1831年，21岁那年，毕业于弗吉尼亚军事学院。当时，正是美国南北战争打得难分难解的动荡时代。小巴顿的祖父是一个极其顽固的守旧派，他激烈地反对废奴运动，组织了一支号称“卡拉哈来福枪队”的志愿兵部队，加入南部同盟军，抵抗北部的革命军队和方兴未艾的奴隶解放战争。他先后担任过步兵连长、骑兵团团长、上校。1864年9月，在第三次温切斯特战役中阵亡。

祖父的几个兄弟也都是弗吉尼亚军事学院的毕业生，全都参加了南部同盟军。而且，其他几名表兄弟也全是这支军队的军人。祖先们的过去令小巴顿异常崇敬，把他们当作自己“行动的楷模，前进的灯塔”。他是从军人的角度来评判自己的祖先的，并不带有什么政治的色彩，他认为他们个个勇敢坚毅、不愧是出色的军人，是勇敢和荣誉的化身。在小巴顿年幼的心灵里，时常感觉到先辈们伫立在遥远的高处，审视着自己的一言一行。他曾写道：“我家族的祖先一直在催我奋进。如果我稍有迟疑，我就可能玷污我的血统。”

小巴顿的父亲乔治·史密斯·巴顿，虽然不是职业军人，但中学毕业后，曾入弗吉尼亚军事学院学习，

并担任过高年级的学员副官。军校毕业后，一度留校充任法语教官。1878年，脱离军界，在洛杉矶“格拉塞尔·史密斯和切普曼公司”法律事务所当律师。

1884年，当选为地方检察官。正值风华正茂之际，他娶了当地富豪本杰明·威尔逊的三女儿鲁思·威尔逊为妻。

小巴顿的外公本杰明·戴维斯·威尔逊早年是一个拓荒者，经过多年的艰巨创业，终于成为洛杉矶的首富，还当选过洛杉矶第一任市长，有权有势。

小巴顿的童年时光大多是在外公秀丽而广阔的牧场渡过的。

牧场座落于洛杉矶市郊东北12英里处，翠绿的圣盖布里尔山遥遥在望，低缓的平原水草丰茂，风景宜人。小巴顿和年幼的妹妹尼塔经常在父亲的陪伴下，在草地中尽兴玩耍。他们有时钓鱼，有时划船。而小巴顿最感兴趣的是做军事游戏。他挥舞着父亲为他削制的木剑，高喊着冲锋的口号，俨然是一名久经沙场的勇敢战士。父亲还教他们骑马、射击、构筑堡垒。这是巴顿平生最早接受的军事训练。虽然是非正规而十分幼稚的，但对小巴顿却无疑起到了重要的启蒙作用，在他的记忆中留下难忘的印象。后来巴顿还津津有味地回忆这段童年的经历，他说：“尼塔扮成少校，我则当一名列兵。我还以为列兵比少校官大呢！”

巴顿 12 岁那年，父母把他送入斯蒂芬·卡特·克拉克私立学校读书。由于先天患有“阅读失常症”，巴顿学习比较吃力，但在父母及家人的加倍爱抚和鼓励之下，他异常刻苦，终于顺利完成学业，并且逐渐养成了坚韧顽强的良好品质。

在学校期间，巴顿对历史课表现出超常的浓厚兴趣。这首先得益于父亲早先给他讲述过大量生动的历史故事，以及为他诵读过许多经典的历史文学作品。其中许多历史伟人的品格和业绩，使小巴顿无限迷恋和钦羡，常常为之激动得夜不能寐。

巴顿如饥似渴地阅读历史书籍，尤其是军事题材的各类史诗，如《荷马史诗》中的《伊利亚特》和《奥德赛》、色诺芬的《远征记》等。从大量历史著述中，巴顿了解了军事史，了解了许多震撼人心的战争故事，尤其是那些具有传奇色彩的卓越的军事指挥家，在巴顿心目中树立起一个又一个人生楷模。他崇拜汉尼拔、恺撒、拿破仑……，把他们看成驾驭战争，改变历史、改变人类命运的英雄。

巴顿开始向往成为一名出类拔萃的军人，他自认为具有军人血统，而且具有军事方面的天赋。17 岁那年，他中学毕业了，准备报考闻名遐尔的西点军校，立志当一名职业军官。

西点军校，建立于 1802 年，全称为美国陆军军

官学校。校址位于纽约市以北 50 英里处的哈得逊河西岸，是一个军事上的战略要点，故俗称西点军校。该校培养目标是陆军初级军官，以训练严格著称，并以造就出大批杰出的军事将领闻名于世。

西点军校对生员素质要求颇为苛严，必需要有相当地位的官方人士推荐，方能入学。按照规定，美利坚合众国总统有权推荐 30 名，国会参议员、众议员和特区代表每人有权推荐 1 名。可以想见，他们在推荐人选时，必定得慎重考虑，不会盲目行事的。

巴顿的父母深知儿子的远大志向，也看出他是一个可以造就的军人材料，于是千方百计帮助巴顿如愿以偿。

首先要解决的问题是找到一位推荐人。父亲找到了加利福尼亚州的共和党参议员托马斯·巴德，申述了种种理由，恳请其提名巴顿。得到的答复是，必须参加竞争考试，择优推荐。

为了能够顺利通过考试，巴顿的父亲决定先送巴顿到其它军校预习一年，打牢基础，然后争取进入西点军校。为此，巴顿于 1903 年 9 月来到了世代就读的弗吉尼亚军事学院。

巴顿身着军校制服，怀着美好的将军梦，默念着父亲的叮咛：“首先要成为一名优秀的军人，其次才是学好文化课，”走向军旅人生的第一站。

在军校，巴顿时时处处以一名军人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自觉遵守军容风纪和各种规章制度，做到令行禁止、教养一致。不久，便被评为内务整洁、着装规范和军姿优美的学员标兵。

与此同时，巴顿集中全副精力刻苦钻研军事知识和各门文化基础课程，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取得长足进步，与同期学员相比，他的学习成绩和各方面的表现均已名列前茅。

在弗吉尼亚军事学院学习锻炼的收获，为巴顿进入西点军校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创造了竞争条件。

机会终于来了。托马斯·巴德参议员发出通知说，遴选西点军校学员的考试，定于1904年1月在洛杉矶举行。

巴顿以出色的考试成绩证明，他是12名竞争者中的佼佼者，成为巴德决定推荐的唯一人选。

巴顿简直欣喜若狂，全家人也都高兴万分。父亲在来信中写道：“……一个人在世界上最强烈渴望做的……便是最适合于他做的事。……你身上具备优秀军人的血统，要正直、勇敢、整洁，那么你将得到应有的报答。”

离入学尚有半年，巴顿打算利用这段时间进一步锻炼提高自己。他发奋学习，刻苦锻炼，更加坚定了献身军事事业的职业理想。

1904年6月,巴顿中辍了弗吉尼亚军事学院的学习生活,怀着更高的追求,兴致勃勃地来到梦寐以求的西点军校。

西点军校果然名不虚传。这里不仅校园优雅洁净,作风纪律更是严谨规整,充满着正规的军事化气氛。在教育训练的内容和要求方面,比其他一般军事院校明显地高出一筹。

巴顿的勃勃雄心,在入学不久就受到严峻的考验。在文化基础课方面,他缺乏扎实的基础,学习非常吃力,成绩落在同学们的后头。学习上的困难令巴顿烦躁不安,惶惑的阴影一度笼罩心实。他开始幽怨甚至诅咒自己是“一个平凡、懒惰、愚笨而又雄心勃勃的幻想家。”他深深感到,这样下去,前途无望,将无颜以对列祖列宗,会玷污家族的血统和荣誉。

年轻的巴顿常常有一种莫名的优越感,他对自己的成功期望值相当高,这是一种有益的自信心的表现,但一旦碰到某些困难,又显得非常脆弱。现在巴顿就陷入了这种困境。

巴顿只看重军事科目,尤其偏爱队列训练和战术理论。战术系的教员们对巴顿在战术理论方面的独到见解十分赞赏,认为他具有超平常人的军事天赋和才智,是全系最杰出的人才。

对于队列训练的爱好,巴顿更是达到痴迷的程度。

他认为队列训练最能体现军人的气质，培养军人良好的军姿和顽强的意志。

根据训练计划的安排，队列训练是在每周六进行一次，可巴顿在星期天下午就苦练下一周的课目内容。因此，他的队列动作漂亮利落，堪为表率。名列全班第二，出尽了风头。

遗憾的是，巴顿的数学成绩在全班倒数第一。尽管好友戈塞尔斯劝他挤出队列训练的时间攻攻数学，但巴顿置之不理。

为此，巴顿终于尝到了苦头，在第一学年结束时，校方决定让他留级，他原来预想在学年末当上下士学员的计划破灭了。

挫折，也许并不一定就只能是坏事，只要理智地认识并战胜它。巴顿在父亲的鼓励和诱导下，迅速地调整了情绪，重振旗鼓，从头做起。

整整一个暑期，在家庭教师的精心辅导下，巴顿系统地温习并掌握了全部功课内容，他在日记中告诫自己：“始终不渝地竭尽全力。”

新的学习生活又开始了。巴顿似乎变得成熟了许多，他以崭新的精神面貌、脚踏实地地去争取自己希望获得的成功和荣誉。

他为自己预设了军校期间期望的三个奋斗目标：在队列训练中夺冠；到四年级时升为学员副官；在田

径运动项目上打破学校纪录，达到 A 级运动员标准。

到二年级时，巴顿开始在各个方而崭露头角，成为全校十分引人注目的人物。

他首先在运动场上一显身手。绿茵场上不愧是一名冲锋陷阵的勇士，跨栏比赛敏捷迅速。

令人欣喜的是，他并没有因此荒废学业，各科成绩均取得优良成绩。学年末，他被任命为年级的第二下士学员，负责带领一年级的一个连队。

作为学员连队的小头目，巴顿显示了指挥员应有的负责精神和管埋才能。他对新学员严格要求，对他们的违纪行为铁面无私、绝不姑息。当然，他更注重严于律己，以良好的自身形象为他们作出表率。

巴顿为自己塑造了良好的形象，得到了来自各方面的赞誉和高度评价：“他是一个满头金发的北欧人，身体高大匀称，风度潇洒，举止端庄，是年轻领导人的完美典型。”高高的个子，端庄的举止，合体的军装和整洁的内务。从外表到内涵，他都是一个标准的军人。他的仪表、举止、言谈与众不同，他对自己所做的一切都完全的投入，所有这些在他的学员生活中，都引人注目。

功夫不负有心人。勤奋不辍、潜心投入、性格坚强，使巴顿获得巨大成功。他的奋斗目标一个个全部实现。

队列训练成绩名列榜首；  
刷新了几项田径项目纪录，  
四年级时被任命为学员副官。

学员副官是全体学员的头，是品学兼优的佼佼者。巴顿为此春风得意、心花怒放。无论在阅兵和训练中，他都保持着一种昂扬的激情和勃发的姿态，俨然是一位指挥千军万马的将军。

1909年6月，巴顿学业期满，各门课程都取得满意的成绩，而且是步枪、手枪的特级射手，剑术和骑术在校也是绝对一流的。

巴顿对军人职业一直孜孜以求，达到痴迷的程度。他在给恋人阿特丽丝的一封信中，曾说到，之所以热衷军旅生涯，是因为珍惜传统、喜欢刺激和渴望荣誉，“如果你拿走了这三种东西，生活还有什么意义呢？”

## 第二章 美国陆军第一号“剑术大师”

临近毕业的巴顿踌躇满志，雄姿英发，急切地渴望效命沙场。

此时，他却为选择兵种颇费思量。

火炮被称为“战争之神”，具有无坚不摧的威猛形象，炮兵是令人称羨的。但巴顿认为炮兵离短兵相接的前线距离太远，不能冒着枪林弹雨冲锋陷阵，既缺少刺激，又无建功立业的机会。所以，巴顿首先排除了炮兵。

巴顿也考虑过步兵。可以说，任何时代，任何战争都不能没有步兵。步兵的勇敢精神和立功晋业的机会，与巴顿的志趣是很契合的。

但是，巴顿最终把深情的目光投向了骑兵。巴顿自幼就崇尚“骑士”精神。他觉得骑士最能体现家族的传统，他们具有高贵的绅士风度。当一名骑兵军官，可以挥舞闪亮的军刀，指挥千军万马，驰骋疆场，杀敌立功。

1909年6月，巴顿告别培育自己的母校，来到了伊利诺斯州芝加哥附近的谢里登堡，在“骁骑队”任骑兵少尉。

谢里登堡是一处不太起眼的军事哨所，荒凉而冷漠。除了正常的训练和演习之外，军官们大多无所事事。

对于巴顿来说，现在是新生活的开始，他以生气勃勃的工作精神，打破了连队往日的沉寂。

一方面，他利用大量时间继续研读军事理论著作，特别是克劳维茨的名作《战争论》，虽然晦涩难懂，但巴顿读得津津有味，一字一句细细品味，手不释卷。读书学习使巴顿获益匪浅，不断丰富知识，提高了军事理论素养。他信心十足地说：“即使不发生战争，我也要当上将军。”后来，他把学习研究的体会，撰写成军事学术论文，在美国军事杂志上发表，颇受重视和好评。他的作战观念，最突出的一点就是强调：“进攻……推进，再进攻，不惜任何代价，直至最终取得胜利。”他以此为依据指导作战实践，形成了个人独特的指挥艺术和战斗风格。

巴顿非常注重对士兵的严格训练、严格管理。他经常把士兵们拉到野外进行训练，他的训练方法和果断坚毅的作风，受到上上下下的一致赞赏。为了活跃连队业余生活，他特地设计了一个马球场，组织了一支足球队，亲自担任教练。骑兵连连长马歇尔上尉说，巴顿是一位“特别有希望的年轻军官，他能力非凡，前途远大”。若干年后，巴顿以他非凡的成就证实了

此话不为过誉。

在谢里登堡期间，巴顿的个人生活也是情趣盎然的。闲暇时间，他常常外出郊游，带着猎犬上山打猎，还成为海兰公园的富人圈里家宴的座上客。一些富家小姐也钦慕巴顿的风度举止，乐意陪伴他出入歌厅、剧院，各种晚会和舞会。第二年6月，巴顿与未婚妻比·阿特丽丝在这里举行了隆重的婚礼，建立了温馨的小家庭。

谢里登堡的生活毕竟过于安稳闲适。时间一长，胸怀大志的巴顿开始不安份起来，他抱怨自己生不逢时，没有战争，他感到寂寞难耐。几经周折，终于在1911年12月，调到了首都华盛顿附近弗吉尼亚州的迈尔堡，并且奉派作为陆军参谋长伍德将军的随从副官。

迈尔堡是当时美国陆军参谋部所在地，军界要人云集于此。巴顿真是喜不自胜，他感叹道：“所有的大人物都住在这里，”“真是比其他任何地方都更接近上帝，理想远大的人应该设法迁居这里。”

伦纳德·伍德将军是一位军事改革家，深受陆军部长亨利·史汀生的器重与支持。因此，作为伍德的随从副官，巴顿有缘接近这位部长，进入他的内圈，几乎立时跨进与世隔绝的最高指挥部的顶层。正如某些传记作家所描述的那样：巴顿“还是个少尉时，就